

臺南市11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視力保健議題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臺南市114學年度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二、目標：

(一)透過專家指導分享，研討本學年度學童視力保健成效評價執行方式。

(二)凝聚發揮組織效益，建構全面性提升視力保健執行成效的有效策略。

三、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南市新營區新進國民小學

五、研習時間：115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

六、研習場地：新進國小2樓會議室(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41號)

七、參加對象：

(一)本市視力保健議題中心學校(新進國小)和種子學校(大灣國小、新市國小、賢北國小、新營國小、崇學國小、安平國小、永信國小、公園國小、六甲國小、億載國小)的學務(教導)主任、衛生組長、護理師或相關業務承辦人請務必出席(每校至少2名)，校長敬邀參加。

(二)本市11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主推視力保健議題學校。

(三)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業務相關人員或對視力保健議題有興趣人員鼓勵踴躍參加。

八、研習課程表：

時間	內容	主持(講)人
8:30-8:50	報到	新進國小團隊
8:50-9:00	開幕式	教育局 新進國小陳雅君校長
9:00-10:50	種子學校報告分享前後測評價分析	前教育部體育司 吳仁宇司長
10:50-11:10	中場休息	新進國小團隊
11:10-12:00	種子學校報告分享前後測評價分析	前教育部體育司 吳仁宇司長
12:00-12:30	綜合座談	教育局 新進國小團隊

九、報名方式：參加人員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4日(星期四)中午12時止，請至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系統登錄報名，公務人員部分請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系統報名，請所屬學校核予公

(差)假，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十、經費來源：由11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一、承辦學校工作得力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十二、預期效益：

(一)各校分享推動視力保健的校本策略，彼此分享與學習，讓資源更為多元，使學生成為推動視力保健之受益者，讓家長認同推動視力保健之理念和實際作法。

(二)透過與專家之對話與分享，發展出教師專業分享平台，建構視力保健之遠景。

十三、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具；校內車位有限，鼓勵共乘。